

#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

---

陕西咸财函〔2021〕13号

##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关于划转机关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函


社保基金财政专户：

今收到《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陕财办社〔2020〕197号），下达补助资金14617万元，《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陕财办社〔2020〕202号），下达补助资金1615万元。

上述资金均从2021年社保基金预算中列支，现划转至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功能分类科目列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功能分类科目列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均列510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

2021年1月13日



---